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监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2月21日以电子邮件、传真、书面送达方式发出。
- 2.召开监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18年12月27日在成都市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 3.会议的出席人数: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人数3名,实际出席会议人数3名。
 - 4.会议的主持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焱群女士主持。
- 5.会议的召开合法合规: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 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中航锂电(洛阳)有限公司核销应收账款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核销应收账款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坏账核销,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就该核销坏账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同意公司本次核销应收账款坏账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 cninfo. com. cn) 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应收账款坏账核销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12月29日